

证券代码：603318

证券简称：派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44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：水发燃气
- 证券代码“603318”保持不变

一、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》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“水发燃气”，公司证券代码“603318”保持不变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

公司于2019年6月完成控制权变更，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2021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派思股份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。2021年5月7日，公司收到大连金普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，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“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派思股份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、名称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9）。

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.33亿元，其中，LNG业务和城镇燃气业务合计收入9.22亿元，占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的81.38%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

分类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披露的《2021年1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》显示，公司所属行业变更为燃气生产和供应业（代码D45）。

根据公司确定的聚焦天然气主业，以城市燃气、LNG业务、综合能源为核心主业，以燃气装备制造为科技创新平台，实施“3+1”整体战略规划。为了更加客观、精准地匹配公司主营业务、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及收入结构，突出行业特点，且更准确匹配变更后的公司名称，故变更公司证券简称为“水发燃气”。

三、变更证券简称的风险提示

公司证券简称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不存在利用变更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、误导投资者的情形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本次证券简称变更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9日